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深圳市美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美阳门诊部		
法 定 代 表 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晓红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 疗 科 目	内科/普通外科专业 /妇科专业 /眼科/耳鼻咽喉科 /口腔科/医学检验科(协议); 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(协议)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协议)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(协议); 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协议);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(协议)/病理科(协议)/X线 诊断专业:CT 诊断专业;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 *****		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63301257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6 年 8 月 17 日起,至 2027 年 8 月 16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08-17-999号			

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

01263301257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 2024 年 8 月 14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市美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美阳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 2002 号大百汇生命健康产业园 3 号楼 4 楼		
	机构类别	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EWFLT-544030817D1102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
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 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深圳市美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美阳门诊部

诊疗科目:

内科/普通外科专业/妇科专业/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/医学检验科(协议)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(协议)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协议);
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(协议)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协议);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(协议)/病理科(协议)/X线诊断专业:CT诊断专业;
 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*****

客服联系热线: 95003

用于:天猫、京东、美团、有赞、微信、拼多多、口碑团购、百度地图、高德地图、抖音、快手、小红书网络平台推广使用。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: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